

2019年厦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亿元

收 入			支 出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一、税收收入	628.95	599.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11	82.43
增值税	214.88	185.57	二、外交支出		
企业所得税	116.04	106.15	三、国防支出	0.74	0.73
个人所得税	72.97	84.1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9.86	59.86
资源税	0.46	0.47	五、教育支出	148.72	147.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71	33.02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43	38.43
房产税	30.58	29.3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5	20.81
印花税	12.64	10.9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70	62.55
城镇土地使用税	5.34	4.63	九、卫生健康支出	69.50	69.49
土地增值税	89.01	96.59	十、节能环保支出	70.88	64.82
车船税	5.03	5.0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9.67	159.45
耕地占用税	0.33	0.33	十二、农林水支出	24.20	23.54
契税	45.80	43.0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3.70	23.64
烟叶税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9.43	81.43
环境保护税	0.15	0.2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58	25.57
其他税收收入	0.00	0.07	十六、金融支出	2.01	1.74
二、非税收入	135.52	168.85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69	2.69
专项收入	40.68	58.32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42	8.31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2.87	12.9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73	16.66
罚没收入	10.89	12.2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7	2.07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7	4.8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2.96	76.67	二十二、其他支出	7.22	7.21
其他收入	8.12	8.62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8.96	8.96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6	0.06
本年收入合计	764.47	768.38	本年支出合计	930.41	912.98
中央补助收入		121.87	上解中央支出		23.06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56.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		41.14
国债转贷收入			拨付国债转贷资金数		
国债转贷资金上年结余			国债转贷资金结余		
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上年结余			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结余		
上年结余		17.07	调出资金		45.77
调入资金		118.8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73
接受其他地区援助收入			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支出		57.59
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16.52	年终结余		17.43
收入总计		1098.71	支出总计		1098.71